

嘉兴市

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国史专题集

第一辑

DANGSHIGUOSHIZHUANTIJI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 嘉兴市社会主义时期 党史国史专题集

第一辑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 编

中共党史出版社

2004·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嘉兴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国史专题集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编.  
—北京:中共党史出版社,2004.7

ISBN 7-80199-067-6

I.嘉... II.中... III.①中国共产党—地方组织—党史—嘉兴市—1949~  
②嘉兴市—地方史—1949~

IV.①D235.553②K295.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73829 号

书 名:嘉兴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国史专题集(第一辑)

---

作 者: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

责任编辑:徐鹏堂

出版发行:中共党史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海淀区芙蓉里南街 6 号院 1 号楼

邮 编:100080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浙江正方设计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大 32

字 数:270 千字

印 张:11.75

印 数:1-1000 册

版 次:2004 年 8 月第 1 版

印 次:2004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199-067-6/K·50

定 价:24.80 元

编 审:蒋唯民

主 编:朱恩仁

副主编:周 军 王 萍 胡建凤

编 辑:吴洪生 全振家

## 编辑说明

一、200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55周年，也是嘉兴解放55周年。为了准确反映55年来中共嘉兴地方组织结合本地区实际，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带领广大人民群众进行社会主义革命、建设的历程及改革开放的实践，真实地再现历史，以便探索历史发展的规律，认真总结经验，为今后更好地工作提供历史借鉴，同时也为了贯彻上级党史部门关于党史工作重心由民主革命时期转移到社会主义时期的精神，更好地发挥地方党史存史、资政、育人的作用，为编写嘉兴地方党史二卷本作准备，特编纂《嘉兴市社会主义时期党史国史专题集（第一辑）》。

二、本书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为准绳，坚持实事求是的原则，力求史实性、思想性、科学性的统一，体现时代特点和地方特色。

三、本书是在嘉兴市有关部门完成的专题研究的基础上进行选编而成。收录了不同时期、不同侧面反映嘉兴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的专题文章共18篇。

四、本书文体采用记述体，间有议论，力求论从史出。

五、行政区域名称以当年的提法为准。

六、书中所涉史实一般以档案、文献资料记载为准,确无文字资料的,采用经过核准的回忆及口碑资料;引用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数据采用统计局资料及有关单位提供的数据。

七、本书收录的文章,撰稿单位名称统一署在文章标题的下方,撰稿人姓名注于文后。

编 者

2004 年 6 月

# 目 录

|                                  |                  |
|----------------------------------|------------------|
| 嘉兴的接管与人民政权的建立·····               | ( 1 )            |
| 嘉兴剿匪斗争·····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18)  |
| 嘉兴土地制度改革·····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38)  |
| 嘉兴国民经济恢复时期的稳定物价工作·····           | 嘉兴市物价局(52)       |
| 嘉兴抗美援朝运动·····                    | 嘉兴军分区(67)        |
| 嘉兴“三反”、“五反”运动 ·····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113) |
| 嘉兴开展党在过渡时期总路线宣传的历史回顾<br>·····    | 中共嘉兴市委宣传部(123)   |
| 田家英嘉善调查与人民公社“农业六十条”的制定<br>·····  | 中共嘉善县委党史研究室(131) |
| 嘉兴贯彻执行“调整、巩固、充实、提高”方针始末<br>·····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148) |
| 嘉兴批林整风运动 ·····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174) |
| 嘉兴真理标准问题大讨论回顾 ·····              | 中共嘉兴市委党校(183)    |
| 有反必肃 有错必纠——记嘉兴的落实干部政策工作<br>·····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191) |
| 嘉兴的粮食统购统销 ·····                  |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202) |
| 嘉兴人民防空建设史 ·····                  | 嘉兴市人民防空办公室(221)  |
| 嘉兴档案事业的发展 ·····                  | 嘉兴市档案局(245)      |
| 嘉兴文化市场的管理和 管理 ·····              | 嘉兴市文化(体育)局(260)  |
| 中共嘉兴市委党校的建立和发展综述 ···             | 中共嘉兴市委党校(272)    |
| 嘉兴(乍浦)港的建设 ·····                 | 嘉兴港区管理委员会(292)   |
| 后记 ·····                         | (307)            |

# 嘉兴的接管与人民政权的建立

中共嘉兴市委党史研究室

嘉兴,在中国革命的历史进程中,是有一定地位的,她是中国共产党的诞生地之一,是名副其实的“鱼米之乡”。随着人民解放军进军江南的滚滚洪流,嘉兴,迎来了新的春天。

嘉兴解放后,摆在我们党面前的首要任务,就是全面、迅速地接管国民党政权留下的烂摊子,在全地区建立和巩固各级人民政权。同时,恢复和发展生产,发动群众,组建地方武装,肃清国民党反动派的残余势力,建立革命的政治、经济和文化新秩序。在中共中央华东局和新组建的浙江省委的正确领导下,中国人民解放军依靠军队干部、南下干部和地下党组织的团结合作,以及人民群众的积极支持,认真贯彻执行接管江南城市的各项方针政策和《约法八章》,在不长的时间里,便完成了嘉兴地区的政、军、警旧机构,以及文教、卫生、金融、工厂企业等的全面接管、接收工作,使嘉兴迅速回到了人民手里。在接管过程中,奉命接管政权的南下干部克服了种种困难,在解放军和中共地下党组织的协助和参与下,迅速组建了地区、县、区三级人民政权,并逐步改造和建立乡村人民政权。新生的各级政权建立后,发动和组织广大群众,打碎旧的政治机构,改造旧的公职人员,培训积极分子,恢复和发展生产,组建地方武装,打击和镇压匪特活动,维护治安,稳定社会秩序,并为建设新嘉兴奠定了基础。

## 一、嘉兴的接管与建立人民政权的过程

### (一)接管与建政工作的政策制定和组织准备

1949年,随着解放战争的顺利进行,中国共产党的工作重点逐步由农村转向城市。针对越来越多的新解放区,采取城市领导农村

的方法。为此,中共中央在总结沈阳、北平、天津等北方大城市接管经验的基础上,综合党内外意见,制定了一系列接管江南城市政策。1949年4月25日,毛泽东主席亲自起草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规定了保护全体人民的生命财产;保护民族工商业;保护文化教育公益事业;没收官僚资本;安定社会秩序等《约法八章》。同时,中共中央批准了中共华东局制定的《接管江南城市的指示》,明确规定了攻占城市后实行军事管制的任务,接管城市方针,接管官僚资本企业、保护学校、文化教育机关政策,以及对保甲人员可暂时利用的有关措施。针对江南城市情况复杂、群众组织发动不充分,干部力量配备不足等诸多因素,中共中央批准了“按照系统、整套接收、调查研究、逐步改造”的总的接管方针。

早在1949年前后,中共中央华东局即开始在各地培养、训练干部,准备组建“南下干部纵队”。1949年2月3日,中共中央给各中央局发出《关于调度准备随军渡江南进干部的指示》,要求各中央局均须抽调大批干部,集中训练,准备随军南下,接管江南城市。遵照指示,华东局从山东、苏北各解放区抽调的各区党委、地委、县委的干部以及一些早先撤退到解放区的干部组建“南下干部纵队”,集中华东局党校进行学习。之后,“南下干部纵队”随军南下,他们不畏艰难,长途跋涉,千里跟进。其中奉命接管浙江省嘉兴地区的干部在5月上旬赶到湖州,开始接管嘉兴地区。他们是嘉兴接管和建政工作的主要力量,据1949年5月统计,地、县、区三级党政干部共912人,其中859名是南下干部,占94%。除南下干部外,中共华东局和浙江省委还抽调了原苏浙皖边区工作委员会的部分干部以及原来活动于嘉兴地区的部分地下党成员共同参加嘉兴地区的接管和建政工作,并指定原苏浙皖边区工作委员会书记钱敏等一批具有丰富斗争经验的同志负责筹建嘉兴地委。通过对这些干部的选配与培训,嘉兴地区的接管和建政的组织准备工作已大致就绪。

与此同时,嘉兴地区的地下党也相应做了许多迎接解放、防止破坏、动员伪政府人员认清形势、等待接管的工作,为接管和建政工作

的顺利进行作出了应有的贡献。

先后进入嘉兴地区的解放军各部,由于在渡江前即组织进行对新解放区的政策和《约法八章》的宣传教育工作,使干部战士在途经和进驻嘉兴时能严格遵循新区政策,纪律严明,认真完成交给的各项任务,从根本上保证了接管和建政工作的顺利进行。

## (二)城市接管工作的过程和地、市、县人民政权的建立

1. 解放军对各城镇的军事管理,地下党组织的紧密配合,是城市接管工作的良好开端

1949年4月下旬至5月中旬,嘉兴各地相继解放。除少数国民党反动分子闻风逃窜外,大部分官吏职员坐等接收。由于解放大军进展神速,接管工作的主要力量——随军南下干部,虽然昼夜兼程,仍与部队相差7—8天乃至半个月的时间,无法立即到位。各政权机构实际上处于瘫痪状态,街上各种旗号的游杂队伍如“江南人民解放军”、“民主同盟军”、“民主联军”等到处乱窜,乱搞接收。档案、各种库房、物资均处于无人保管状况,社会秩序一片混乱。这种情况如果不立即予以制止,将给后来的接管工作和政权建设造成无法挽回的损失。

为此,解放军各部在继续向前进军的同时,每一地均留下一个负责干部带领部分部队,对各城镇实行军事管理,对重要部门和粮食、物资仓库等处均予以封存和实行警戒,对主要街道日夜巡逻;对各种名义的游杂武装,一律缴械,人员一律遣散。并派人收集、整理、保管乱丢乱放的档案文件材料。接管干部到位后,这些部队都认真办完交接,并详细介绍情况后才赶赴前线。

嘉兴的地下党组织,接受各自上级党组织的指示,逐步由地下转为公开,积极主动配合解放城镇,如桐乡、海宁、平湖等地。吴嘉工委及为迎接解放而组建的革命武装——吴嘉湖独立团,随军进城,保护要害部门和主要文物单位,如嘉业堂藏书楼等。这些活动,对于减少敌人的破坏,配合随后的接管工作,均起了一定的作用。

## 2. 地、市、县人民政权的相继建立

1949年5月初,中共浙江省委派钱敏、吕志先等同志,分赴湖州、嘉兴等地,负责筹组嘉兴地委的工作。同时,孙章录、董方明、傅伯达等同志奉浙江省委指示,赴湖州组建嘉兴地区专员公署。

5月上旬,中共浙江省第一地方委员会在湖州成立,由11名成员组成,书记钱敏,第一副书记吕志先、第二副书记汪星。

5月21日,奉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部、政治部电令,浙江省第一区专员公署成立,专员孙章录,副专员董方明、傅伯达。

这时,南下干部陆续赶到湖州,向刚成立的一地委报到。地委经过精心选配,并结合各方面干部,相继组成了各县委员会,其中东片各县(市)的组成如下:以吕志先为书记的嘉兴市委、以杨铭为书记的嘉兴县委、以董鲁展为副书记的嘉善县委、以戴奎为书记的平湖县委、以高师方为副书记的崇德县委、以国静波为书记的桐乡县委、以宋杰之为书记的海宁县委、以赵星为副书记的海盐县委。各县委干部到达各县城以后,听取了留驻解放军的情况介绍,并办理了交接手续。随即,各县人民政府相继成立,并挂牌办公。接管工作全面开展。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在5万人以上的城市设立军事管制委员会的精神,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司令部、政治部电令,为保障全体人民生命财产,维护社会安宁,确立革命秩序,在嘉兴、吴兴两县的城区分别成立嘉兴市、湖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作为最高权力机关,统一全市军事、民政事宜。5月15日,湖州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正式成立,陈美藻、钱敏分别任正副主任,同时还成立中国人民解放军华东军区湖州市警备司令部。5月24日,嘉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宣告成立,吕志先任军管会代主任。两市军管会成立后,分别发出布告,宣布将奉行中国共产党的城市政策,遵循中国人民解放军《约法八章》,遵照中共华东局制定的接管方针,开始接管工作。

### 3. 接管工作经过

在建立人民政权的同时,接管工作也全面铺开。根据上级先城市、后乡村,城市领导乡村的指示,主要开展以下工作:①配合解放军

收缴枪支；②调查研究，包括了解群众思想，匪特活动规律，伪政权组织及职员情况；③进行《约法八章》的宣传教育工作；④研究区划；⑤接管乡镇；⑥布置征粮工作。

(1)第一区专员公署成立后，专署民政科即会同湖州市政府接收国民党伪专员公署、保安司令部、伪吴兴县政府、地整处、田粮处、教育所、县立医院及吴兴公立医院。专署会同湖州、嘉兴两市军管会，配合杭州市军管会及华东局军政委员会有关部门，接管国民党各政权机构在嘉兴地区的资财、档案等，以及各种官僚资本。

(2)嘉兴市军事管制委员会成立后，为安定人心，确立革命秩序，陆续颁布公告，规定原国民党各级军政机关官员和警察人员，立即向接管机关报到登记。5月30日，军管会接管原国民党财政局和税捐处，并开展征税工作。5月31日，军管会对原国民党政权机关及其御用的“民意”机构进行接管，并要求其职员各按职守，听候处理。根据省委有关旧政权机构人员分类处理的原则，共接收旧公职人员1533名。随后，军管会根据华东局和省委的指示，接管各金融机构，对官僚资本采取“自上而下、按照系统、原封不动、整套接收”的办法，以基本上保持“原职、原薪、原制”的方式，强制接收伪中央合作金库、中央信托局、浙江省银行等官办银行在嘉兴的分支机构。并对如四明银行、中南大陆银行等官商合办的银行实行代管，没收其中官僚资本的股份。对官僚资本企业以及官办企业均根据以上原则，派代表进行监督，继续进行生产。管理人员、职员特别是技术人员，原则上加以留用。除了对政务、财政系统的接管外，军管会还对文教系统、军警系统等进行了接管。

此外，为了稳定金融秩序，统一财经，军管会发布公告，宣布人民币为本位币，废除伪金元券。根据华东局发布的华东区金银管理暂行办法，实行金银管理，进行市场大检查，取缔银元贩子及金银黑市交易。与此同时，军管会积极调运物资，规定税目税率，坚决打击囤积居奇、投机倒把的不法奸商。采取了这些措施之后，初步平抑了嘉兴市的物价，稳定了人民币的地位和市场秩序。

与此同时，湖州市军管会也采取了类似措施，初步稳定了嘉兴地区主要城市的经济秩序。

(3)各县的接管工作。在各县人民政府成立前，接管工作就以人民解放军的名义，先由驻军，后由驻军与南下干部共同进行。这段时间所作的主要工作有，收缴游杂武装，遣散人员，维护治安，看管档案、库房及各种枪支弹药，接收伪自卫队及警察武装，派员监督伪公职人员办理日常事务，调查研究，宣传教育，为全面接管作准备。

遵照“按照系统、整套接收、调查研究、逐步改造”的总的接收方针，针对各县的具体情况，分别制定了不同的接管方针。就东片七县来说，平湖、桐乡、海宁等县的伪县长接受地下党的安排，迎接解放，所以十分有利于自上而下的接收工作；而海盐、嘉兴、嘉善、崇德等县，由于伪县长已经逃跑，伪公职人员的思想比较动荡，接收比较困难。各县新生的人民政权建立后，在接收过程中，努力克服工作量大，接收干部少的困难，在工作中不断摸索，总结经验教训，走出了一条自己的接管道路。概括起来讲，就是先整套接收，再区别处理；先接收重要部门，再接收次要部门；先城镇，后乡村。

所谓先整套接收，再区别处理，就是为了加快接收进度，如对政权机构、技术职能部门、金融机构等均采取先整套接收，一般人员各按其职，协助接收工作的方式。处理时按照政权机关一律打乱，人员统一安排，或留用、或学习、或遣散，技术职能部门和金融机关以及官办企业，一般不予打乱，人员基本留用的原则。

先接收主要部门，再接收次要部门，先城镇，后乡村。这是从干部少、工作重点转移等实际情况出发制订的策略。各县均采取集中力量，逐步推进的办法，先接收政权、军事、财粮、税务、档案等部门，再接收实业、文教、法院、卫生、宣传等机构。县城接收完之后再接收主要集镇，再是乡，再是保、甲。各县的接收系统划分不尽相同，大致有以下几个：

① 政务系统：接管县政府、参议会等单位；

② 财粮系统：接管田粮处、地整处、捐税处、银行、合作社等单位

以及各粮食仓库；

③公安系统：接管县党部、警察局及下属单位；

④文教系统：接管县政府文教科、民教馆、图书馆及各类学校。

除此以外，有的县还设立军事系统、实业系统或宣传系统，军事系统接管县政府军事科、县自卫总队及各乡镇自卫队及其它武装；宣传系统接收报社、民营刊物等舆论工具及设施；实业系统接收企业、农场等。

由于各县接管工作都能结合本地实际，方法得当，分工明确，措施有力，急缓相济，以点带面，逐步推进，所以进展顺利，在按系统接收的基础上，人民政权各部门相继建立，并开展工作。

由于嘉兴地区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遵照中共中央、华东局和浙江省委城市接管的总方针和具体政策，采取积极稳妥的方式，保证了接管工作的顺利进行。到1949年7月底的统计，共接管了伪专区公署1个，伪保安司令部1个，伪县政权10个。在接管工作的同时，陆续建立军事管制委员会2个、地区人民政权1个、军分区1个、警备司令部1个、市级人民政权2个、县级人民政权10个、区级人民政权63个，基本上完成了城镇接管工作。接管工作开始由城镇转向乡村。

### （三）农村政权的改造和建设

党的七届二中全会确立了全党的工作重心转入城市的总方针，目的是为了实现城镇领导乡村，工人阶级（通过共产党）领导农民阶级实现阶级解放，而不是抛弃农村来发展城市。城镇接管工作基本完成后，工作重点开始转向农村，主要是废除封建保甲制度，建立乡村人民政权。这一过程分两个阶段：

#### 1. 暂时利用保甲人员

华东局关于接管江南城市的指示中指出，“江南各大城市解放后对保甲人员可暂时利用，使之有助于社会治安的维持”。这一政策是根据党的工作重心转移以及新解放区敌我力量的实际情况制定的，既抓住了工作重点，又兼顾了其它方面。在具体执行利用保甲人

员政策的过程中,必须明确两点:第一,利用是暂时的,不是永远的,也不是长期的。第二,利用是有条件的,不是无条件的。接管干部要当着群众的面向保甲人员交待清楚,什么事应该做,什么事不许做,责成他们将功赎罪,并实行群众监督。

嘉兴地区各级干部遵照华东局指示精神,在接收时,先召集伪保甲长,宣传党的政策,指出保甲制度的罪恶,教育他们必须改恶从善,立功赎罪,为人民服务。利用保甲人员原则上只能协助做具体工作及了解一些情况。当然,这种利用只限于他个人,也即作为人民政府的一个办事员性质的人,而不准他以保甲制度时的职务来行使其权力。暂时利用保甲人员的政策,为开展工作起到了一定的积极作用:①在该保甲的一切公共房屋、机关、学校及其它公共财物得到保护;②检举呈报国民党散存的武器弹药以及国民党官吏隐藏、转移、盗卖的公共财物;③及时通报匪情动态;④协助征借公粮军粮。

部分保甲人员在解放后能真正服从解放军及各级政府的命令,对指定的工作,确实认真负责地去执行,并做出了一定成绩,受到人民政府奖励和录用。

## 2. 废除保甲制度,改造基层政权

解放初期,在缺乏干部,特别是缺乏有一定农村工作和群众工作经验的干部,对江南农村的情况不熟悉、不了解,群众也还没有发动组织起来的情况下,暂时利用保甲人员完成指定任务是必需的,并收到了一定效果。

然而,由于接收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干部又少,利用保甲人员时,没有仔细调查,致使一批罪大恶极的保甲人员乃至混入利用人员范围的匪特,继续利用旧的保甲制度欺压群众,鱼肉百姓,并借此败坏党的威信。有的保甲人员甚至腐蚀工作干部,对指定任务阳奉阴违,对抗破坏,阻挠群众运动的开展。在土匪活动猖獗期间,他们用公粮资匪,脚踏两条船,有的保甲人员充当土匪的情报员,刺探我军政情报,为匪特通风报信,使土匪多次逃脱。这些人的行为造成工作干部与群众间的隔阂,使发动群众,改造农村基层政权工作在一段时

区内处于难以进展的状态。

为此,省委和地委决定,抽调大批军队干部和湖嘉公学学员,下乡开展工作,由部队干部任乡长、支书,地方干部任副乡长,充实基层政权。针对土匪活动猖獗,除调动大部队开展全面清剿之外,在全地区建立人民地方武装,加强地方武装建设。此后,10个县大队和41个区中队相继建立,大大加强了区、乡武装力量。

七八月间,干部陆续到达工作岗位时,正值嘉兴各地发生罕见的洪涝灾害,大量农田淹在水里。地委并各县委,紧急动员,号召全体党政军干部下乡救灾,顺应群众呼声,严厉打击危害乡里的土匪,开会斗争平时鱼肉乡里、民愤极大的恶霸及保甲长,积极帮助恢复和发展农业生产。在救灾中,全体干部战士,顶风冒雨,与群众同甘苦共患难,干部和群众互相建立了信任感,老百姓纷纷反映,解放军真是老百姓的亲人,有个老妈妈说:“国民党向老百姓要伕子,解放军给老百姓当伕子。”群众发动起来后,地委和各县委及时总结经验教训,引导群众开展减租减息等工作,注意选拔培养积极分子和农会骨干,逐步建立农会和农民自卫队,保甲人员基本上已不再使用。

1949年10月至11月,剿匪工作取得很大进展,大股的土匪基本被歼灭,匪首相继落网,百姓拍手称快。随后,地委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大刀阔斧开展工作,立即摧毁保甲,建立临时行政委员会。不久,各区的农协办事处相继建立,农民有苦向农协诉,有事找农协,农协成了农民的主心骨。农民协会的队伍和影响日益扩大,在肃匪、反霸和组织农民自卫队中,农协骨干不断得到锻炼,以他们为中心的基层政权逐步建立。一批混入革命队伍中的反动分子和变节分子纷纷显出原形,并陆续被清除出去。到年底,嘉兴地区东片各乡均已建立人民政权,保甲制度被彻底废除。在此基础上,村级临时政权(村行政委员会)全部建立,农民开始当家作主。

1949年底,各县相继召开了各界人民代表大会,农民代表作为人数最多的一支力量,自豪地开始行使他们祖祖辈辈梦想获得的当家作主的权力。

## 二、城镇接管和建政期间的几项主要工作

1949年6月15日,在中共浙江省委第一次扩大会议上,确定了今后一段时期首先是7、8、9三个月的工作任务,要求各地(市)、县委均应把主要力量转入农村,发动群众,开展剿匪、反霸、生产和征粮等工作,以这四大任务推动建党、建政、建立农村的革命秩序。为实现这几项任务,省委于7月8日至9日,连续发出指示,实行野战军“工作队化”,除35军全军“工作队化”外,其余各军每个党支部都要抽调连、排、班和老战士共5人,与地方干部组成工作队,并规定营、团、师各派一名干部,兼任相应一级的地方党委书记,以实行对工作的一元化领导。

为贯彻省委批示精神,6月25日,地委作出执行省委7、8、9三个月工作决定的指示,要求各县加强领导,组织力量、恢复和发展生产;开展剿匪工作,争取在三个月内肃清股匪。接着,地委又发出补充指示,要求把工作重心放到农村去。根据省委指示,地委抽调了湖嘉公学400余名学员参加到工作队中,下基层帮助开展工作。地委同时决定,地区各机关及军分区,除留一至两名领导干部掌握全面工作外,其余全部下乡,加强基层工作的力量,实行面对面的领导。

10月,地委召开党员代表会议,传达省委关于农村工作由原来的四大任务再增加减租和组织群众大多数两项任务,即扩展为六大任务,并指出六大任务的基本精神和基本环节是组织群众。地委要求各县结合反霸,揭露恶霸地主提高田租向贫雇农转嫁负担,制造和激化干部和群众矛盾的罪恶活动,号召群众自觉行动起来,斗争恶霸地主,开展减租减息运动。这种做法收到了良好效果,群众普遍发动起来。地委利用这一有利形势,推动剿匪、生产、征粮等各项工作的进行。同时,注意克服群众中一些乱斗、乱关的毛病;纠正部分干部中存在的不注意引导,放任自流以及违反政策的各种错误。普遍成立了各级人民政权,以及农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各乡还建立了党支部。农村革命秩序的逐步形成,群众优势的确立,为接下来的上改运动作好了准备。